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和国土整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和国土整治院河南省（灵宝市、辉县市）精细化调查试点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地质灾害风险斜坡警示牌制作与安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谷岸装饰设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265.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3.1355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河南谷岸装饰设计有限公司（填写投标人名称，加盖企业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6月18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